

证券代码：838453

证券简称：建工环保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2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德安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关联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交易方	预计发生额
关联交易	为公司提供餐饮、住宿	东莞市名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40 万元
关联交易	向关联方销售建筑材料	东莞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 万元
关联租赁	为公司提供办公室	东莞市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人民币 4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唐淑娟、陈炽辉、陈旭均、陈德安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战略发展以及审计工作需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再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经综合评估，公司拟改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用陈德安为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长提请任命陈德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截止到现在，陈德安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东的 0.00%，任期自任命生效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拟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9日